

证券代码：870145

证券简称：光博士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东莞市光博士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2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地址：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武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4,988,14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调整，经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订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988,1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在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核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988,1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调整，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988,1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为提高工作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988,1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4,988,1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东莞市光博士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东莞市光博士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5 日